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20-054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押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控股”）及其下属公司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控股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7,069,604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29.67%；

● 精工控股及其下属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本次解押及再质押后）为 536,42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99.88%，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 29.63%。

● 精工控股及下属子公司的股份质押均为场外质押，在质押合同中明确约定平仓线的股份数量仅占总质押股份的 10%，且约定的平均平仓线价格较低，离目前平均股价还有较大的差距，基本不会出现平仓风险。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接到精工控股关于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相关情况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本公告涉及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一、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解除的具体情况

2020 年 6 月 29 日，精工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将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的 8,82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精工控股
本次解质股份（股）	88,2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2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87%



解质时间	2020年6月29日
持股数量（股）	237,069,604
持股比例	13.0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48,22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5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19%

## 二、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具体情况

###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0年6月29日，精工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将其持有的8,82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的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精工控股	是	8820万股	否	否	2020.6.29	2021.6.29	光大银行	37.20%	4.87%	生产经营

上述股份的质押主要用途是自身经营所需，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 （二）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精工控股	237,069,604	13.09%	148,220,000	236,420,000	99.73%	13.06%	0	0	0	0
精工控股投资	300,000,000	16.57%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16.57%	300,000,000	0	0	0
合计	537,069,604	29.67%	448,220,000	536,420,000	99.88%	29.63%	300,000,000	0	0	0

## 三、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精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7,622 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14.1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21%，对应融资余额 12,550 万元。

精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2,700 万股，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23.6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01%，对应融资余额 20,746 万元。

精工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精工控股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其营业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非有效资产处置收入及其他收入。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精工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二）截止公告披露日，精工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
- 2、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任何影响，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3、控股股东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四）控股本次质押所融资金的具体用途及预计还款资金来源

本次质押所融资金具体用途：自身经营所需，补充流动资金。

预计还款资金来源：营业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非有效资产处置收入及其他收入。

（五）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1、基本情况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2 月 12 日；注册资本：35556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柯西开发区）；经营范围：钢结构建筑、钢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制作、施工安装（凭资质经营）；经销：化纤原料、建筑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外）、金属材料（贵稀金属除外）及相关零配件；货物进出口及代理；物业管理。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12.31	231.9	162.3	51.43	148.88	69.59	159.45	3.13	8.71

## 3、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重大或有负债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对外担保
69.98%	1.01	0.53	5.29%	银行融资/ 92.1 亿元	无	无	无

4、大股东发行债券情况：无

5、控股股东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无

6、控股股东应结合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分析是否存在偿债风险。

精工控股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9.45 亿元，净利润 3.13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8.71 亿元，资产负债率、流动比、速动比等各项财务指标正常。精工控股集团可利用的融资渠道为银行贷款，授信额度 92.1 亿元。精工控股主要资金来源有各板块营业收入、股权分红、投资收益及非有效资产处置收入。精工控股将巩固旗下钢结构建筑、高新化纤、新型建材等业务经营，加快非有效资产的处置，加快资金回笼，不存在偿债风险。

## （六）控股股东与公司交易情况

2019 年度，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精工控股及其主要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水电	449.02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商品	52.55
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	9,396.87
墙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材料	1,572.68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商品、劳务	575.50
浙江铸辉幕墙有限公司	商品、劳务	36.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安徽墙煌彩铝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劳务	16.68
安徽皖西宾馆有限公司	劳务	12.82
金刚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设计服务	30.02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	4.10
墙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劳务	1.99
租赁情况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场地	36.70
浙江佳宝聚酯有限公司	宿舍楼	29.87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七）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精工控股目前虽存在高比例股份质押，但质押融资均为银行贷款，同时均有落实追加其他担保措施；精工控股质押约定的平均平仓线价格较低，离目前平均股价还有较大的差距，基本不会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精工控股将会加大经营力度，进一步提高盈利水平，盘活存量资产，加快资金回笼，降低整体负债情况。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